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
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就董事会作出的《董事会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会计师对公司上述事项出具的报告较客观的反应了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已提出了改善措施，并积极落实。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作出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强调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实现经营改善，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